

聯 合 國



# 經 濟 暨 社 會 理 事 會

正式紀錄

第二十五屆會

一九五八年四月十五日至五月二日

# 決 議 案

補編第一號

紐 約

# 聯合國出版物經售處

- 阿根廷**  
Editorial Sudamericana S.A. Alsina 500, Buenos Aires.
- 澳大利亞**  
H. A. Goddard, 255a George St. Sydney, 90 Queen St., Melbourne.  
Melbourne University Press, Carlton N.3, Victoria.
- 奧地利**  
B. Wüllerstorff, Markus Sittikusstrasse 10, Salzburg.  
Gerold & Co., Graben 31, Wien.
- 比利時**  
Agence et Messageries de la Presse, S.A., 14-22, rue du Persil, Bruxelles.  
W. H. Smith & Son, 71-75, boulevard Adolphe-Max, Bruxelles.
- 玻利維亞**  
Libreria Selecciones, Casilla 972, La Paz.
- 巴西**  
Livreria Agir, Rio de Janeiro, São Paulo and Belo Horizonte.
- 高棉**  
Papeterie-Librairie Nouvelle, Albert Portail, 14 Avenue Bouffloche, Phnom-Penh.
- 加拿大**  
Ryerson Press, 299 Queen St. West, Toronto.  
Periodica, Inc., 5112 Ave. Papineau, Montreal.
- 錫蘭**  
Lake House Bookshop, The Associated Newspapers of Ceylon, Ltd., P. O. Box 244, Colombo.
- 智利**  
Libreria Ivens, Casilla 205, Santiago.  
Editorial del Pacifico, Ahumada 57, Santiago.
- 中國**  
**臺灣, 臺北, 重慶路, 一段九十九號**  
**世界書局**  
**上海河南路二一一號**  
**商務印書館**
- 哥倫比亞**  
Libreria America, Medellin  
Libreria Nacional Ltda., Barranquilla  
Libreria Buchholz Galeria, Bogotá.
- 哥斯大黎加**  
Tres Hermanos, Apartado 1313, San José.
- 古巴**  
La Casa Belga, O'Reilly 455, La Habana.
- 捷克斯洛伐克**  
Ceskoslovensky Spisovatel, Narodni Trida 9, Praha 1.
- 丹麥**  
Einar Munksgaard, Ltd., Nørregade 6, København, K.
- 多明尼加共和國**  
Libreria Dominicana, Mercedes 49, Ciudad Trujillo.
- 厄瓜多**  
Libreria Cientifica, Guayaquil and Quito.
- 埃及**  
Librairie "La Renaissance d'Egypte," 9 Sh. Adly Pasha, Cairo
- 薩爾瓦多**  
Manuel Navas y Cia., inc. Avenida sur 37, San Salvador
- 芬蘭**  
Akateeminen Kirjakauppa 2 Keskuskatu, Helsinki.
- 法國**  
Editions A. Pedone, 13, rue Soufflot, Paris (V).
- 德國**  
Elwert & Meurer, Hauptstrasse 101, Berlin-Schöneberg.  
W. E. Saarbach, Gereonstrasse 25-29, Köln (22c).  
Alexander Horn, Spiegelgasse 9, Wiesbaden.
- 希臘**  
Kauffmann Bookshop, 28 Stadion Street, Athens.
- 海地**  
Librairie "A la Caravelle", Boite postale 111-B, Port-au-Prince.
- 洪都拉斯**  
Libreria Panamericana, Tegucigalpa.
- 香港**  
The Swindon Book Co., 25 Nathan Road, Kowloon.
- 冰島**  
Bokaverzlun Sigfusar Eymundssonar H. F., Austurstraeti 18, Reykjavik.
- 印度**  
Oxford Book & Stationery Co., New Delhi and Calcutta.  
P. Varadachary & Co., Madras.
- 印度尼西亞**  
Pembangunan, Ltd., Gunung Sahari 84, Djakarta.
- 伊朗**  
Ketab-Khaneh Danesh, 293 Saadi Avenue, Teheran.
- 伊拉克**  
Mackenzie's Bookshop, Baghdad.
- 以色列**  
Blumstein's Bookstores Ltd., 35 Allenby Road, Tel-Aviv.
- 義大利**  
Libreria Commissionaria Sansoni, Via Gino Capponi 26, Firenze.
- 日本**  
Maruzen Company, Ltd., 6 Tori-Nichome, Nihonbashi, Tokyo.
- 黎巴嫩**  
Librairie Universelle, Beyrouth
- 利比里亞**  
J. Momolu Kamara, Monrovia
- 盧森堡**  
Librairie J. Schummer, Luxembourg.
- 墨西哥**  
Editorial Hermes S.A., Ignacio Mariscal 41, México, D.F.
- 荷蘭**  
N.V. Martinus Nijhoff, Lange Voorhout 9, 's-Gravenhage.
- 紐西蘭**  
United Nations Association of New Zealand, C.P.O. 1011, Wellington.
- 挪威**  
Johan Grundt Tanum Forlag, Kr. Augustsgt. 7A, Oslo.
- 巴基斯坦**  
Thomas & Thomas, Karachi.  
Publishers United Ltd., Lahore.  
The Pakistan Cooperative Book Society, Dacca and Chittagong (East Pak.).
- 巴拿馬**  
José Menéndez, Plaza de Arango, Panamá.
- 巴拉圭**  
Agencia de Librerías de Salvador Nizza, Calle Pte. Franco No. 39-43, Asunción.
- 秘魯**  
Libreria Internacional del Perú, S.A., Lima and Arequipa.
- 菲律賓**  
Alemar's Book Store, 749 Rizal Avenue, Manila.
- 葡萄牙**  
Livreria Rodrigues, 186 Rua Aurea, Lisboa.
- 新加坡**  
The City Book Store, Ltd., Winchester House, Collyer Quay.
- 西班牙**  
Libreria Bosch, 11 Ronda Universidad, Barcelona.  
Libreria Mundi-Prensa, Lagasca 38, Madrid.
- 瑞典**  
C. E. Fritze's Kungl. Hovbokhandel A-B, Fredsgatan 2, Stockholm.
- 瑞士**  
Librairie Payot, S.A., Lausanne, Genève.  
Hans Rounhardt, Kirchgasse 17, Zürich 1.
- 敘利亞**  
Librairie Universelle, Damas.
- 泰國**  
Pramuan Mit Ltd., 55 Chakrawat Road, Wat Tuk, Bangkok.
- 土耳其**  
Librairie Hachette, 469 Istiklal Caddesi, Beyoglu, Istanbul.
- 南非聯邦**  
Van Schaik's Bookstore (Pty.) Ltd., Box 724, Pretoria.
- 英國**  
H.M. Stationery Office, P. O. Box 569, London, S.E. 1 (and at H.M.S.O. Shops).
- 美國**  
International Documents Service,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960 Broadway, New York 27, N. Y.
- 烏拉圭**  
Representación de Editoriales, Prof. H. D'Elia, Av. 18 de Julio 1333, Montevideo.
- 委內瑞拉**  
Libreria del Este, Av. Miranda No. 52, Edf. Golipán, Caracas.
- 越南**  
Papeterie-Librairie Nouvelle Albert Portail, Boite postale 283, Saigon.
- 南斯拉夫**  
Drzavno Produzece, Jugoslovenska Knjiga, Terazije 27/11, Beograd.  
Cankarjeva Založba, Ljubljana, Slovenia.

凡國內尚未設有經售處而欲函詢或定購者，請與聯合國出版物銷售處接洽。地址如下：

Sales and Circulation Section, United Nations, New York, U.S.A.; or Sales Section, United Nations, Palais des Nations, Geneva, Switzerland.

ECOSOC/25, Suppl. 1

Printed in China  
Reprinted in U. N.

Price: \$ U. S. 0.15; 1/- stg.; Sw. fr. 0.50  
(or equivalent in other currencies)

C.H. 58-25779  
May 1959-175

聯 合 國



# 經 濟 暨 社 會 理 事 會

正式紀錄

第二十五屆會

一九五八年四月十五日至五月二日

# 決 議 案

補編第一號

紐 約

## 例 言

聯合國文件均以英文字母及數字編號。凡提及此種編號，即指聯合國之某種文件而言。

各項決議案均經編號，以資識別。括弧外之數字係指決議案號數，括弧內之數字係指通過各該決議案之屆會次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號碼係按其通過之次序編排。理事會第二十五屆會通過之決議案一覽表列於本卷末頁。

E/3123

# 目次

	頁次
第二十五屆會議程 .....	v
<b>理事會第二十五屆會通過之決議案</b> <b>〔六六八(二十五)至六七五(二十五)〕</b>	
<b>經濟問題</b>	
六六八(二十五). 國際貨幣基金會報告書(項目三) 一九五八年四月十六日決議案 .....	1
六六九(二十五). 國際復興建設銀行報告書及國際銀公司報告書(項目四) 一九五八年四月十七日決議案 .....	1
六七一(二十五). 設立非洲經濟委員會(項目六) 一九五八年四月二十九日決議案A及B .....	1
六七四(二十五). 發展落後國家之經濟發展: 工業化(項目五) 一九五八年五月一日決議案A及B .....	3
六七五(二十五). 發展落後國家之經濟發展: 水利(項目五) 一九五八年五月二日決議案 .....	4
<b>社會問題</b>	
六七〇(二十五). 聯合國兒童基金會(項目八) 一九五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決議案 .....	5
六七二(二十五). 設立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方案執行委員會(項目九) 一九五八年四月三十日決議案 .....	5
<b>其他問題</b>	
六七三(二十五). 非政府組織: 諮商地位之申請與再申請(項目十) 一九五八年四月三十日決議案 .....	5
<b>理事會第二十五屆會之其他決定</b>	
選舉理事會一九五八年度職員 .....	7
關於侵害工會權利之指控 .....	7
非洲經濟委員會會址之選擇 .....	7
選舉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方案執行委員會委員國 .....	7
選舉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執行委員會委員國 .....	7
選舉技術協助委員會委員國 .....	7
選舉理事會各專門問題委員會委員國 .....	7
核定理事會各專門問題委員會委員人選 .....	8
第二十六屆會臨時議程 .....	8
決議案一覽表 .....	9



## 第二十五屆會議程<sup>1</sup>

一九五八年四月十五日理事會第九九九次會議通過

- 一. 選舉一九五八年度主席及副主席。
- 二. 通過屆會議程。
- 三. 國際貨幣基金會報告書。
- 四. 國際復興建設銀行報告書及國際銀公司報告書。
- 五. 發展落後國家之經濟發展。
- 六. 考慮設立非洲經濟委員會。
- 八. 聯合國兒童基金會。
- 九. 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方案執行委員會之設立與選舉。
- 十. 非政府組織。
- 十一. 選舉。
- 十二. 核定理事會各專門問題委員會委員人選。
- 十三. 理事會行動所涉經費問題。
- 十四. 審議第二十六屆會臨時議程並確定各項目開始辯論之日期。

---

<sup>1</sup> 一九五八年四月十五日理事會第九九九次會議決定將臨時議程項目七“關於侵害工會權利之指控”一項目刪除。





# 理事會第二十五屆會通過之決議案

## 經濟問題

### 六六八(二十五)。國際貨幣基金會 報告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備悉國際貨幣基金會報告書<sup>2</sup>。

一九五八年四月十六日，  
第一〇〇一次全體會議。

### 六六九(二十五)。國際復興建設銀行 報告書及國際銀公司報告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備悉國際復興建設銀行報告書<sup>3</sup>及國際銀公司  
報告書<sup>4</sup>。

一九五八年四月十七日，  
第一〇〇三次全體會議。

### 六七一(二十五)。設立非洲經濟 委員會

A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業已研究一九五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大會決議  
案一一五五(十二)，其中建議為切實協助非洲各國  
及各領土起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於下一屆會依照  
聯合國憲章第六十八條之規定，對設立非洲經濟委  
員會一事作迅速有利之考慮，

鑒於阿比西尼亞、迦納、賴比瑞亞、利比亞、摩  
洛哥、蘇丹、突尼西亞及阿拉伯聯合共和國等非洲

<sup>2</sup> 國際貨幣基金會，一九五七年四月三十日屆終之會計年度常  
務董事常年報告書，華盛頓，(E/3060)及文件 E/3060/Add.1 and  
Add.1/Corr.1。

<sup>3</sup> 國際復興建設銀行，第十二次常年報告書，一九五六——一九  
五七年度，華盛頓(E/3059)，及文件 E/3059/Add.1。

<sup>4</sup> 國際銀公司，第一次常年報告書，一九五六——一九五七年  
度，華盛頓(E/3061)，及文件 E/3061/Add.1。

國家<sup>5</sup>及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sup>6</sup>所表示之  
意見，以及其他各國代表團在理事會表示之意見，

爰設立非洲經濟委員會，其任務規定如下：

一。非洲經濟委員會在聯合國政策範圍內推進  
工作，受經濟暨社會理事會之一般監督，在未經一  
國政府同意不得對該國採取任何行動之條件下，應：

(a) 發動及參加各項措施，俾以一致行動促進  
非洲之經濟發展，包括其社會方面在內，以期提高  
非洲經濟活動水準及生活水準；並維持與增進非洲  
各國各領土間及與世界其他各國間之經濟關係；

(b) 就非洲各領土內之經濟及技術問題與發展  
事宜酌量舉辦或發起調查與研究，並傳播此種調查  
與研究之結果；

(c) 酌量舉辦或發起經濟、技術及統計情報之  
蒐集、整理與傳播工作；

(d) 就其秘書處力量所及，辦理該區域內各國  
各領土所需之諮詢事務，但此種事務不得與聯合國  
其他機關或專門機關所辦者重複；

(e) 循經濟暨社會理事會之請求，協助理事會  
辦理該區域內有關經濟問題之工作，包括技術協助  
問題在內；

(f) 協助釐訂與發展協調一致之政策，以便據  
以採取實際行動，促進該區域之經濟及技術發展；

(g) 在執行上述職務時，酌量處理經濟發展之  
社會問題及經濟與社會因素之相互關係。

二。委員會有權就其職掌範圍內之任何事項，  
直接向有關委員國及協商委員國政府以諮商資格與  
會之政府及各專門機關提出建議。委員會任何工作  
提案倘對全世界經濟有重大影響，應先提請經濟暨  
社會理事會審議。

<sup>5</sup>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二十五屆會，議程項目六，文  
件 E/3093。

<sup>6</sup> 同上，文件 E/3095。

三. 委員會在與有關專門機關商討並提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核准後，得設置其認為適當之輔助機關，以利職責之執行。

四. 委員會工作地區為阿非利加洲全部、馬達加斯加及其他非洲島嶼。

五. 下列各國得為委員會委員國：比利時、阿比西尼亞、法蘭西、迦納、義大利、賴比瑞亞、利比亞、摩洛哥、葡萄牙、西班牙、蘇丹、突尼西亞、南非聯邦、阿拉伯聯合共和國及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該區域內今後成為聯合國會員國之任何國家亦得為委員國，但在非洲負有領土責任之國家於此種責任停止時應即停止為委員會委員國。

六. 委員會工作地區內之任何領土或領土之一部，或領土集團經負責其國際關係之委員國向委員會提出申請書，委員會得准其成為委員會協商委員國。此種領土或領土之一部或領土集團，一旦自負其國際關係責任後，如果通過委員會向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提出申請，得加入為委員會委員國。

七. 下列領土經依照上文第六段准其成為委員會協商委員國，此舉並不妨害將來代表其他領土提出之申請書：奈基利亞聯邦、干比亞、肯亞、及尚西巴、獅子山、索馬利蘭保護地、坦干伊喀、烏干達。

八. 協商委員國代表有出席委員會一切會議之權，不問其為委員會會議抑全體委員會會議，但無投票權。

九. 協商委員國代表在委員會所設任何分組委員會或其他輔助機關中，有被派為委員及擔任職務之資格。

一〇. 委員會應依經濟暨社會理事會之成例，邀請非委員會委員國之聯合國會員國以諮商資格，參加審議與該非委員國有特殊關係之事項。

一一. 委員會議程所載項目如涉及專門機關之工作範圍，委員會應邀請該專門機關派代表出席會議，參加審議，惟無投票權；委員會如認為必要，並得依照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成例，邀請其他政府間組織遣派視察員列席會議。

一二. 委員會應設法保證與聯合國其他機關及專門機關維持必要之聯絡，尤應注意避免工作之重複。委員會並應依照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及大會之決

議案與指示，與其他區域經濟委員會建立適當之聯絡與合作。

一三. 委員會得與工作範圍相同之非洲政府間組織，建立其認為適當之聯絡。

一四. 委員會應依照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所核定之諮商原則，籌劃辦法，與業經理事會授予諮商地位之非政府組織進行諮商。

一五. 委員會應自行制定職事規則，包括選舉委員會主席及其他職員之方法在內。

一六. 委員會行政費預算在聯合國經費中開支。

一七. 委員會執行秘書由聯合國秘書長指派。委員會職員為聯合國秘書處之構成部分。

一八. 委員會應每年向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提具關於其工作及計劃之詳細報告，包括各輔助機關之工作及計劃在內。

一九. 委員會會所及其秘書處應設於非洲。會所地址由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商同聯合國秘書長決定之。<sup>7</sup>委員會亦得於適宜時設立必要之分區辦事處。

二〇. 委員會第一屆會由聯合國秘書長儘早召開，但不得遲於一九五八年年底。委員會每一屆會應於充分顧及委員會在會所或非洲各國開會之原則下擇定下一屆會之開會地點。

二一.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應對委員會之工作隨時作特別考核。

一九五八年四月二十九日，  
第一〇一七次全體會議。

## B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鑒於非洲經濟委員會任務規定第六項之規定，

承認各有關領土政府、為此等領土負責國際關係之政府、及委員會必須彼此通力合作，

請非洲經濟委員會有關委員國儘早擬定委員會任務規定第七項所定協商委員國之初步名單，以便理事會最遲於其第二十六屆會准許入會。

一九五八年四月二十九日，  
第一〇一七次全體會議。

<sup>7</sup> 參閱“理事會第二十五屆會之其他決定”，第七頁。

## 六七四(二十五). 發展落後國家之 經濟發展：工業化

### A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查關於工業化及生產力方面工作方案及其組織與行政機構問題，理事會前曾通過一九五六年五月四日決議案五九七A(二十一)、一九五六年八月六日決議案六一八(二十二)及一九五七年五月二日決議案六四九A(二十三)，大會亦曾通過一九五七年二月二十六日決議案一〇三三B(十一)。

業已審議秘書長報告書，<sup>8</sup>

鑒於發展落後國家之迅速工業化極為重要，良以此乃此等國家經濟合理平衡發展之重要因素。

一. 備悉秘書長報告書所載工業化及生產力工作方案之進展<sup>9</sup>，認為亟需加緊推進此項工作；

二. 請秘書長於執行方案時顧及直接有關各國就對正在工業發展過程中之各國關係重要之問題所表示之意見；

三. 重申理事會決議案六四九A(二十三)第二段，並請秘書長於適當時鼓勵舉辦研究班、諮商會及訓練所，以利方案之切實實施；

四. 復請秘書長斟酌情形，以應用方便之手冊方式公布在該方案下所辦工作之結果；

五. 欣悉秘書長報告書<sup>10</sup>內所稱在共同計劃之設計與執行方面已與有關專門機關切實合作，此種合作將繼續不輟，將來並可望其擴大；

六. 確認必須依照秘書長報告書中所建議之方針，加強聯合國技術協助工作在工業化方面之實體服務；

七. 復確認必須與技術協助擴大方案及即將成立之特別基金保持密切關係，以利秘書長工作方案之推進，並將其結果應用於發展落後國家；

八. 表示仍望將有關專門機關正在辦理之重要工作隨時詳細通知；

<sup>8</sup>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二十五屆會，附件，議程項目五，文件 E/3078 及 E/3079。

<sup>9</sup> 同上，文件 E/3078。

<sup>10</sup> 同上，文件 E/3079。

九. 承認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在工業化及生產力方面正在辦理極重要之工作；

一〇. 請各區域經濟委員會於考慮擬訂有關工業化及生產力之區域工作方案時，依照理事會決議案五九七A(二十一)第八段之規定，顧及在秘書長根據該決議案所辦工作方案下之各項工作；

一一. 核准秘書長關於增加與工業化及生產力工作方案有關之職員之建議<sup>11</sup>；

一二. 請秘書長設立專家委員會，委員不得超過十人，商同各國政府指派之，由其負責檢討工業化及生產力方面之工作方案，及就此項方案之進一步擴展與實施向秘書長提出建議；並請將設立此一委員會之情形載入其下次向理事會提具之工作進度報告書；

一三. 建議將“發展落後國家之工業化”一項目，按期列入大會屆會議程。

一九五八年五月一日，  
第一〇二〇次全體會議。

### B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承認發展落後國家之經濟進展為理事會久已關注及繼續關注之主要事項，

鑒於達此目的之公認方法厥為生產多元化，而工業化又為生產多元化之重要條件，

確認苟非不斷輸入所需設備，工業化不能照理想規模進行，而輸入設備之費用，主要須以發展落後國家之輸出品償付，

復確認發展落後國家輸出之原料價格與工業化國家為發展落後國家工業進展及一般經濟進展而輸出之製成品價格二者間之關係極為重要，

預期於理事會第二十六屆會討論商品問題時，參酌國際經濟獲得合理平衡之需要對此類問題作進一步之探討。

一九五八年五月一日，  
第一〇二〇次全體會議。

<sup>11</sup> 同上，文件 E/3079，第一段。

## 六七五(二十五). 發展落後國家之 經濟發展：水利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覆按其一九五二年六月二日決議案四一七(十四)、一九五四年八月二日決議案五三三(十八)及一九五六年五月三日決議案五九九(二十一)，

### I

一. 嘉許專家討論會所擬名為河流流域統籌發展之報告書<sup>12</sup>，該報告書綜述河流流域統籌設計與發展之基本情報與原則；

二. 請各會員國政府及有關專門機關注意該報告書及其建議；

三. 欣悉關係方面正在設法擬訂對國際河流，尤其是該報告書第四章所指河流之使用者適用之法律原則；

### II

一. 嘉許秘書長及世界氣象組織提送名為“現有水文服務初步調查”之報告書<sup>13</sup>；

二. 備悉關於世界氣象組織在水文方面職務之建議；

三. 請世界氣象組織參酌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二十五屆會之討論，及避免與聯合國及各專門機關工作重複之必要，審議該報告書，並對之採取適當行動；

### III

一. 嘉許秘書長提送名為“水之工業用途”之報告書<sup>14</sup>，因該報告書對於確切了解此一日形擴大之重要問題，甚有幫助；

二. 請各會員國政府及有關專門機關注意該報告書；

<sup>12</sup> E/3066. 聯合國出版物，出售品編號：58. II. B. 3。

<sup>13</sup>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二十五屆會，附件，議程項目五，文件 E/3070。

<sup>14</sup> E/3058. 聯合國出版物，出售品編號：58. II. B. 1。

三. 請特別注意，尤其在工業化國家中減少用水變濁及在工業化尚在初期之國家中防止用水變濁之重要，用特建議在此方面參考歐洲經濟委員會及與該會合作之各專門機關所得之經驗。

### IV

一. 閱悉秘書長所送“水利發展方面之國際合作”報告書<sup>15</sup>，包括該報告書第三章所述各區域經濟委員會之有益工作在內；

二. 嘉許秘書長及各專門機關通力合作，就水利問題繼續舉行連續性之諮商；

三. 請秘書長採取適當措施，在秘書處內設立中心機構以促進發展水利之協調努力，並為此目的，便利有關水利及其用途之情報蒐集工作之協調；

四. 復請秘書長妥為考慮各國政府要求協助發展河流流域之申請，包括國際河流之聯合發展在內；

五. 贊同河流流域統籌發展專家討論會關於水利之建議，即聯合國及各專門機關應特別注意激勵並便利情報在國際間之流通，包括自理事會取得諮商地位之非政府組織所促成者在內；

六. 請秘書長及各專門機關不斷檢討與水利有關之各問題，並為此目的擬訂關於此等問題之研究計劃，首先研究上述報告書第四章內所列問題及河流流域統籌發展問題，以便採取共同行動，然後向理事會第二十九屆會就上列各項在內國及國際方面所獲之進展提出報告，其中應包括可由理事會及各專門機關採取進一步行動之適當建議；

七. 請聯合國各會員國在各國方案中，在與聯合國技術協助擴大方案有關之區域計劃或區域間計劃中及在通過其他多邊或雙邊洽商而擬訂之方案中，妥為注意水利問題。

一九五八年五月二日，  
第一〇二一次全體會議。

\*

\* \*

<sup>15</sup>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二十五屆會，附件，議程項目五，文件 E/3071。

## 社會問題

### 六七〇(二十五)。聯合國兒童基金會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一。欣悉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執行委員會之報告書<sup>16</sup>；

二。切望世界各國考慮增加捐助，支持聯合國兒童基金會之方法。

一九五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第一〇一一次全體會議。

### 六七二(二十五)。設立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方案執行委員會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業已研究一九五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大會關於國際援助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主管範圍內難民之決議案一一六六(十二)，

鑒於依照上述決議案之規定，理事會應設立高級專員方案執行委員會，由二十至二十五個聯合國會員國或任何專門機關會員國之代表組成，此等委員國由理事會自對於難民問題之解決確抱熱誠，且專心以赴之國家中，按地域上盡量普及之原則選舉之，

一。爰決定：

(a) 設置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方案執行委員會，以代替聯合國難民基金執行委員會；

(b) 聯合國難民基金執行委員會於一九五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後不再存在，高級專員方案執行委員會於一九五九年一月一日開始行使職務；

<sup>16</sup> 同上，第二十五屆會，補編第二號(E/2977)，補編第二號A(E/3050)及補編第二號B(E/3083)。

(c) 高級專員方案執行委員會由二十四國組成<sup>17</sup>，其委員國問題於理事會第三十一屆會覆核之；

二。復決定高級專員方案執行委員會既經大會決議案一一六六(十二)載列其任務規定，應：

(a) 決定一般政策，俾高級專員據以設計、發展及執行協助解決決議案一一六六(十二)所列問題所需之方案與計劃；

(b) 至少按年覆核撥交高級專員款項之支用情形及正由專員辦事處提議或實行之方案與計劃；

(c) 有權變更並最後核定本段(a)、(b)兩分段內所稱之款項之支用及方案與計劃；

三。請高級專員依照大會決議案一一六六(十二)第八段之規定，為高級專員根據該決議案之規定所收一切款項之支用擬具財務規則草案，提送高級專員方案執行委員會第一屆會審查；

四。授權高級專員方案執行委員會自行選舉職員，制定議事規則及設立執行職務所需之常設小組委員會；

五。復請高級專員將高級專員方案執行委員會之報告書附入其提交大會之常年報告書內；

六。又決定自一九五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本決議案代替理事會一九五一年九月十日決議案三九三B(十三)，一九五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決議案五六五(十九)及一九五七年四月二十四日決議案六三九(二十三)。

一九五八年四月三十日，  
第一〇一九次全體會議。

<sup>17</sup> 參閱“理事會第二十五屆會之其他決定”，第七頁。

## 其他問題

### 六七三(二十五)。非政府組織：諮商地位之申請與再申請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業已審議所屬非政府組織事宜委員會報告書<sup>18</sup>

<sup>18</sup>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二十五屆會，附件，議程項目十，文件E/3073。

一。決定准許下列組織之請求，由登記組織改列為乙類組織：

世界鄉村婦女協會；

二。請秘書長依照一九五〇年二月二十七日理事會決議案二八八B(十)第十七段之規定將下列組織列入登記組織之內：

國際機動雙輪車製造商總局；

三. 決定將下列組織要求乙類諮商地位之申請  
延至一九五九年再議：

美洲國際設計社；

高級公務員國際聯盟；

四. 決定不准下列組織要求乙類諮商地位之申  
請：

歐洲黃麻工業協會；

五. 決定不請秘書長將下列組織列為登記組  
織：

美洲咖啡同盟；

六. 決定不准下列組織取得乙類諮商地位：

婦女國際民主同盟；

並拒絕該組織列為登記組織之請求。

一九五八年四月三十日，  
第一〇一九次全體會議。

## 理事會第二十五屆會之其他決定

### 選舉理事會一九五八年度職員

一九五八年四月十五日理事會第九九九次會議選舉 Mr. George Davidson (加拿大) 為理事會一九五八年度主席, Mr. E. Penteadó (巴西) 為第一副主席, Mr. Costa P. Caranicas (希臘) 為第二副主席。

### 關於侵害工會權利之指控

一九五八年四月十五日理事會第九九九次會議決定將其臨時議程項目七“關於侵害工會權利之指控”一項目刪除。

### 非洲經濟委員會會址之選擇<sup>19</sup>

一九五八年四月二十九日理事會第一〇一八次會議決定用投票方法, 自計議中之非洲經濟委員會五個會址中選擇其一。經於一九五八年五月二日理事會第一〇二一次會議舉行投票, 結果如次: 阿地斯阿巴十一票, 坦吉爾三票, 開羅二票, 阿克拉一票, 卡土姆一票。因此阿地斯阿巴經選定為委員會會址。

### 選舉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方案 執行委員會委員國<sup>20</sup>

一九五八年四月三十日理事會第一〇一九次會議選出下列各國為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方案執行委員會委員國: 澳大利亞、奧地利、比利時、巴西、加拿大、哥倫比亞、丹麥、德意志聯邦共和國、法蘭西、希臘、教廷、伊朗、以色列、義大利、荷蘭、挪威、瑞典、瑞士、突尼西亞、土耳其、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眾國、委內瑞拉及南斯拉夫。

### 選舉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執行委員會 委員國

一九五八年五月一日理事會第一〇二〇次會議選出下列各國為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執行委員會委員

國: 澳大利亞、比利時、智利、薩爾瓦多、德意志聯邦共和國、義大利、紐西蘭、巴基斯坦、波蘭及南斯拉夫。

在同次會議中理事會抽籤決定薩爾瓦多及波蘭兩委員國之任期至一九六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終止; 澳大利亞、比利時、智利、德意志聯邦共和國、義大利、紐西蘭、巴基斯坦及南斯拉夫八委員國之任期至一九六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終止。

### 選舉技術協助委員會委員國

一九五八年五月一日理事會第一〇二〇次會議依照一九五七年五月一日理事會決議案六四七(二十三)之規定, 選出下列各國為技術協助委員會委員國, 其任期至一九六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終止: 捷克斯拉夫、德意志聯邦共和國及阿拉伯聯合共和國。

### 選舉理事會各專門問題委員會委員國

國際商品貿易委員會委員國之選舉經一九五八年五月一日理事會第一〇二〇次會議決定展至第二十六屆會舉行。

在同次會議中理事會選出人權委員會及婦女地位委員會三分之一之委員國。該兩專門問題委員會全體委員國遂如下:

#### 人權委員會

	任期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阿根廷.....	一九五九年
比利時.....	一九六〇年
錫蘭.....	一九五九年
中國.....	一九六〇年
法蘭西.....	一九六一年
印度.....	一九六一年
伊朗.....	一九五九年
伊拉克.....	一九六一年
以色列.....	一九五九年
義大利.....	一九五九年
黎巴嫩.....	一九六〇年

<sup>19</sup> 參閱決議案六七一 A (二十五)。

<sup>20</sup> 參閱決議案六七二 (二十五)。

	任期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墨西哥	一九六〇年
菲律賓	一九六一年
波蘭	一九六〇年
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	一九六一年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	一九六一年
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一九六〇年
美利堅合衆國	一九五九年

### 婦女地位委員會

	任期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阿根廷	一九六〇年
加拿大	一九六〇年
中國	一九六〇年
古巴	一九五九年
捷克斯拉夫	一九六〇年
多明尼加共和國	一九五九年
法蘭西	一九五九年
希臘	一九六一年
以色列	一九六一年
日本	一九六〇年
墨西哥	一九五九年
荷蘭	一九六一年
巴基斯坦	一九六〇年
波蘭	一九五九年
瑞典	一九五九年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	一九六一年
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一九六一年
美利堅合衆國	一九六一年

### 核定理事會各專門問題委員會 委員人選

一九五八年五月一日理事會第一〇二〇次會議核定各專門問題委員會委員國政府所推薦之各該國代表如下：

#### 人權委員會

Mr. Ismat Kittani (伊拉克)；  
Mr. Hortencio J. Brillantes (菲律賓)；

Mr. P. E. Nedbailo (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

#### 婦女地位委員會

Mrs. Carmen Peers de Nieuwburgh de Perkins (阿根廷)；  
Mrs. T. I. Ershova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  
Miss Ruth Tomlinson (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Mrs. Panchita Soublette Saluzzo (委內瑞拉)。

### 第二十六屆會臨時議程

一九五八年五月一日理事會第一〇二〇次會議決定第二十六屆會臨時議程如下：

一. 一九五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理事會第九九八次會議所擬第二十六屆會項目單中所列之項目<sup>21</sup>；

二. 下列增列項目：

“聯合國與海牙國際私法會議及國際統一私法協會之合作”；

“專門機關特權豁免公約：關於國際銀公司之附件草案”；

“其他協商委員國之加入非洲經濟委員會”；

“選舉國際商品貿易委員會委員國”。

理事會復決定：

一. 將臨時議程項目二修正如下：

“世界經濟情勢：

“(a) 世界經濟情勢調查，包括有關就業及擴張世界貿易問題在內；

“(b) 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報告書之審議”；

二. 將一九五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大會關於發展科學、文化、教育三方面國際合作之決議案一六四(十二)列為臨時議程項目三之一分目審議之。

<sup>21</sup> E/3068。



## 決議案一覽表

註。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號碼係按通過之次第編排。本表載列理事會  
第二十五屆會通過之所有決議案。

決議案號數	標 題	項目	通過日期	頁次
六六八 (二十五)	國際貨幣基金會報告書.....	三	一九五八年四月十六日	1
六六九 (二十五)	國際復興建設銀行報告書及國際銀公司報告書.....	四	一九五八年四月十七日	1
六七〇 (二十五)	聯合國兒童基金會.....	八	一九五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5
六七一 (二十五)	設立非洲經濟委員會			
	決議案 A.....	六	一九五八年四月二十九日	1
	決議案 B.....	六	一九五八年四月二十九日	2
六七二 (二十五)	設立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方案執行委員會.....	九	一九五八年四月三十日	5
六七三 (二十五)	非政府組織：諮商地位之申請與再申請...	十	一九五八年四月三十日	5
六七四 (二十五)	發展落後國家之經濟發展：工業化			
	決議案：A.....	五	一九五八年五月一日	3
	決議案：B.....	五	一九五八年五月一日	3
六七五 (二十五)	發展落後國家之經濟發展：水利.....	五	一九五八年五月二日	4

